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3-049

##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安奈 JLC4，期权代码：037376，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告。

2、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8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问题。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 年 6 月 9 日公告。

3、2023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 年 6 月 15 日公告。

4、2023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股票期权的调整及授予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7月18日公告。

5、2023年7月27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安奈 JLC4，期权代码：037376。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761.8171万份，首次授予人数66人，行权价格为14.50元/股。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7月28日公告。

## 二、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情况

- 1、首次授权日：2023年7月17日
- 2、首次授予数量：761.8171万份
- 3、首次授予人数：66人
- 4、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14.50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可行权日和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在本激励计划通过后，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权之日起满12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为下列区间日：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4)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 1 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 2 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 3 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 1 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 2 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 3 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 7、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授予部分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 1 个行权期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增长率不低于 15% 或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第 2 个行权期	202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3 年增长率不低于 15% 或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3 年增长率不低于 15%
第 3 个行权期	202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增长率不低于 15% 或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4 年增长率不低于 15%

注：1、上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指标是以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经审计合并利润表中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2、特别提示：上述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涉及的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预留授予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与首次授予部分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相同。

## （2）激励对象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评结果按照三个考核等级进行归类，各考核等级对应的个人考核可行权比例如下：

个人考核结果	S/A 级	B 级	C 级
个人考核可行权比例	100%	90%	0%

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 = 公司级股票期权行权比例 × 个人考核可行权比例 × 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激励对象按照各考核年度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行权，因考核结果导致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收回注销。

## 8、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张翻	总经理暨首席执行官	212.8171	24.72%	1.00%
冯旭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21	2.44%	0.10%
宁文	董事、董事会秘书	15	1.74%	0.07%

核心管理人员（共 63 人）	513	59.59%	2.41%
预留	99	11.50%	0.47%
合计（66 人）	860.8171	100.00%	4.04%

注：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 三、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2023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权益的 69 名激励对象中，有 3 人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69 人调整为 66 人，因激励对象离职而产生的股票期权份额调整至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788.817152 万份调整至 761.817152 万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数量由 72 万份调整至 99 万份。

在公司完成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手续过程中，因系统登记股票期权数量需为整数，所以公司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张翻女士的期权数量由 212.817152 万份调整为 212.8171 万份。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761.817152 万份调整至 761.8171 万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数量为 99 万份。

除此以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与前次经董事会审议的情况一致。

### 四、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简称：安奈 JLC4
- 2、期权代码：037376

3、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3年7月27日

### 五、本次激励计划费用计提及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权日为2023年7月17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成本费用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761.8171	862.70	201.16	376.57	218.27	66.70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促进作用情况下，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不会直接减少公司净资产，也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若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带来的费用增加。

### 六、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促使公司战略目标顺利达成，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高度融合在一起，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快速的发展。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8日